

「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四十週年校慶Logo設計比賽」

著作權及肖像權使用授權書

立授權書人

參與本次比賽保證參選作品屬原創並未

曾發表且無抄襲仿冒，並同意作品著作權授權桃園市立東興國中做為推廣之目的，得以收錄、展示、重製、剪輯、公布網站或以光碟等方式無償使用本著作。另同意拍攝肖像歸桃園市立東興國中所有，僅提供製作剪輯或說明使用，不作其他用途。

此致 桃園市立東興國中

創作者姓名：_____（簽章）

身份證號碼：_____

法定代理人姓名：_____（簽章）

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月 日

（此附件請於報名繳交作品時一併繳交）